

清远生态环境局关于清远新中发五金电器有限公司年产5万吨热镀锌钢铁构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清远新中发五金电器有限公司：

你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803770998233C，法定代表人：何燕飞）报批的《清远新中发五金电器有限公司年产5万吨热镀锌钢铁构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等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项目性质属于新建。清远新中发五金电器有限公司年产5万吨热镀锌钢铁构件建设项目位于位于清远市清新区禾云镇工业园内，主要从事热镀锌钢铁构件的生产及销售，年产热镀锌钢铁构件5万吨。

二、根据报告书的评价结论、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新分局的意见和广东环境保护工程职业学院的技术评估报告，在全面落实报告书和本批复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并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的前提下，项目按照报告书中所列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进行建设，从生态环境保护角度

可行。项目建设和运营中还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各工序产生的废气应进行有效收集处理。酸洗废气氯化氢，热浸锌废气颗粒物、氯化氢执行《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5-2012）“表2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要求，氨气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标准限值”要求；天然气窑炉燃烧废气烟尘、二氧化硫分别参考执行《关于印发〈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的通知》（环大气〔2019〕56号）中“重点区域范围”30毫克/立方米、200毫克/立方米浓度限值要求，氮氧化物执行《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2021年工业炉窑、锅炉综合整治重点工作的通知》（粤环函〔2021〕461号）中提出的“氮氧化物达到50毫克/立方米”的要求。

无组织排放废气中，企业厂界氨气和臭气浓度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恶臭污染物厂界中新扩改建项目二级标准要求。厂区内颗粒物、氯化氢执行《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5-2012）“表4现有和新建企业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二）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禾云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的较严者后，引至禾云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项目碱液喷淋塔废水用于酸洗工序配置稀盐酸；水洗废水用于酸洗工序配置稀盐酸及助镀池补充用水；地面冲洗废水经管道引入自建污水处理

站，经中和+混凝沉淀+压滤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中；助镀废水、水喷淋塔废水经除铁设备处理后回用于助镀工序中，均不外排。

合理划分防渗区域，并采取严格防渗措施，防止污染土壤、地下水环境。

（三）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有效的隔声、降噪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声环境功能区排放限值。

（四）严格落实固体废物分类处理处置要求。按照分类收集和综合利用的原则，落实固体废弃物的综合利用和处理处置设施，防止造成二次污染。危险废物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交由有资质的单位；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应综合利用或妥善处理处置；生活垃圾经定点收集后统一交环卫部门处理。

（五）完善并严格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建立健全环境事故应急体系，加强污染防治设施的管理和维护，加强与区域环境风险防范体系的联动，切实防范环境污染事故发生。

（六）项目建设完成后，大气污染物氮氧化物排放总量控制在 3.274 吨/年以内。氮氧化物排放总量指标来源于清远市清新区重点大气污染物减排方案削减已形成的可替代总量指标。

三、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

四、报告书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

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五、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生态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建设项目生态环境保护日常监督管理工作由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新分局负责。

六、你公司在收到本批复后 20 个工作日内，将批准后的报告书分送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新分局。

清远市生态环境局

2023 年 5 月 12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清远市发展改革局、清远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新分局，广东环境保护工程职业学院、广东联应科技有限公司

清远市生态环境局

2023 年 5 月 12 日印发